

证券代码：874333

证券简称：新榜信息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新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徐俊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225,58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2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朱睿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25,5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25,5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25,5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25,5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25,5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25,5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25,5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25,5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浩信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史天慧、张睿哲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新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上海市浩信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新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新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5 日